

2021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投资促进及办公运维工作经费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汕头市投资促进局（公章）

填报人姓名：陈凯珊

联系电话：075-488072233

填报日期：2022 年 06 月 30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市委十一届九次全会报告“开展精准招商、大项目招商、全产业链招商……完善招商引资激励办法，最大限度调动各方面招商引资积极性。汕府〔2019〕98号“建立健全投资促进渠道合作机制……充分调动招商机构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进一步推动委托招商和代理招商工作”。安排了我单位投资促进及办公运维工作经费项目专项资金27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招商引资、宣传推介、投资调研活动，日常运转及对口帮扶，参与各项经贸活动，接待来访的重点客商和招商专员，委托知名商协会和专业机构开展招商引资活动，组织全市投资促进系统业务培训，委托专业团队力量制作宣传视，在媒体投放、推送投资环境宣传资料等。第四季度按财政要求调减48万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项目已按项目进度支出227万元，本年度未有结余结转资金。

二、自评情况

对照省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表，投资促进及办公运维工作经费项目经费自评分数为98分。具体各项权值得分分析如下：

1、目标设置：得15分。

组织开展投资环境宣传推介和招商引资活动，介绍传统产业优势，推介功能区和产业园区的投资环境、产业发展需求和

规划布局等，加强与知名商协会沟通联系，借助专业招商服务机构的资源力量引进一批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优质企业；在媒体投放宣传资料。

2、量化指标：得 10 分。

投资促进及办公运维工作经费项目设有预期产出指标，本年度完成约拜访企业或机构个数（家）20 家，招商活动的参加人数（人次） ≥ 600 人次，招商活动中的大型企业高级管理人员（人） ≥ 200 人。总体目标清晰，预期产出和效果明确。

3、资金管理：得 13 分。

2021 年度投资促进及办公运维工作经费项目经费共 27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项目预算支出符合相关规定，未存在调整预算支出内容或超范围、标准支出情况。各项费用支出按项目计划进度进行。

4、事项管理：得 12 分。

项目经费均按实行法人责任制度，项目经费预算 275 万元，按要求进行开支。项目开展过程中，按照项目目标设置、制定实施方案等。项目各项开支均通过单位党组会研究审议决定后执行，大额支出依法依规与第三方签订执行合同，及时跟进执行情况，并严格监管和提出指导意见。

5、经济性：得 5 分。

项目预算 275 万元，第四季度按财政要求调减 48 万元，已实际按进度支付 227 万元，项目进展顺利，按进度有序推进完成。

6、效率性：得 8 分（扣 2 分）。

投资促进及办公运维工作经费一个系统性、综合性强的项目，对照年初预算指标，目前已基本按预期目标的 80% 完成。

7、效果性：得 35 分。

（1）强化“一把手”招商，树立“大招商、招大商”理念，提升招商队伍的专业化水平，推进产业链上下游重点招商项目加快落地生根，把现有项目增资扩产与新项目落地同等看待、一并部署、统筹推进、强化考核：一是会同第三方机构，按照《汕头市招商引资考核办法》，对 2020 年度全市六个行政区、三个功能区以及十八个市直部门招商引资工作进行考核评审，并根据考核结果形成相关报告。二是指导、督促各区县（功能区）全面上线使用投资促进管理系统，将全市招商引资产业项目细分为 4 类、5 阶段进行动态跟踪管理，并利用系统做好每月报送工作。三是会同相关区县促成栢康食品的现代化动漫产业食品生产项目、仙乐健康的新型功能性海洋生物保健品的研发与现代产业建设及配套项目、美宝制药的现代中药制造、研发及配套项目、荣昌纺织的自动化无梭织造建设项目等增资扩产

项目落地。

（2）推动与深圳深度协作走深走实，加快汕头（深圳）协同创新交流中心项目建设，加大对深圳招商引资力度，打造区域协调发展示范样板：一是组建招商小分队在深开展驻点招商。优化交流中心宣传氛围，积极筹备举办各类招商推介活动，至2021年12月底，41个深汕产业项目落地汕头，总投资额223亿元，依托交流中心主办或协办较大规模宣传推介活动18场，接待客商来访座谈交流46场次，对接拜访企业和商协会152家。二是积极拓展招商渠道。与专业招商服务机构、在深行业协会等积极互动、协同对接，不断拓展招商渠道，挖掘优质项目线索。至2021年底，共授牌招商合作机构19家。同时，多元化举办特色品牌活动，打造“海外侨商线上交流会”等特色品牌。三是积极拜访在深潮籍商会组织，及时收集反馈在深乡贤对家乡的意见建议及相关诉求，推动返汕投资。四是统筹各项招商推介和项目对接。依托深圳驻点精准招商，会同相关区县持续跟踪推进重点项目。

（3）支持深圳国有企业参与汕头城市建设运营和国资体系整合提升：一是做好招商推介：主办首场海外侨商线上交流会、协办“女企业家走进汕头·共创美好未来”主题推介活动、大健康产业推介会等活动7场，协同各区县及市直单位在汕头（深

圳)协同创新中心举办推介交流活动,邀请在深知名企业及国资企业参加活动,并推介投资环境。二是洽谈合作:拜访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集团),推介汕头发展优势;陪同中集来福士海洋工程有限公司、中集蓝海洋科技有限公司来汕考察,探讨项目投资落地选址事宜;积极对接三峡集团广东分公司,会同其拜访国轩高科、天津力神、欣旺达等具有一定影响力的新能源电池企业;积极与华润集团积极对接海上风电及氢能项目,做好项目跟踪。三是项目跟踪:推动在谈的深圳国有企业合作项目走实见效。推动市投资控股集团与深圳担保集团合作开展汕头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目前汕担公司增资扩股方案已基本确定注册资本由16800万元增至25000万元。

(4)把吸引新侨来汕创新创业作为重点,瞄准新生代潮商精准招商,引进侨资外资投资建设高端教育、医疗、文化、体育、会展和金融等现代服务业项目,积极发展潮商总部经济:一是发挥汕头(深圳)协同创新中心作用,加强与深圳潮青会的联系,举办主题宣讲交流活动,同时,与各地潮青会建立合作关系。二是依托交流中心邀请在深潮籍乡贤和企业家参加交流推介活动,并首次以“云推介”的形式举办海外侨商线上交流会。三是派驻运营团队赴深驻点,主动拜访目标企业,接

待客商来访交流 46 场，累计到访客商 700 多人次。此外，组织招商小分队赴四川、重庆、杭州、上海等地拜访商会。协同潮南区在交流中心启动潮南乡情驿站，构建深汕协作新机制。四是搭建乡贤关注家乡发展的情感交流平台。截至 2021 年底，积极对接宝能集团、庆鹏集团、云鲸科技、广东新南方集团、天融信科技集团、华巨臣投资控股集团、立讯精密等潮商企业，及时跟进信利康智慧园和世界级海洋商贸文旅综合体项目，推动立讯精密全球电子信息产业中心基地项目和深圳汕头协同创新科技园等已落地的潮商项目。五是利用侨商资源，推动项目落地见效。跟进深圳汕头协同创新科技园招商建设，打造高新技术产业、深圳企业粤东总部园区。

（5）切实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围绕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技术等产业，积极引进国家、省重大产业项目和产业链头部企业：一是参加中博会、厦洽会、高交会、进博会、电博会等专业展会积极对接，借机我市各类推介交流会、“女企业家走进汕头-百万侨商潮汕行”、“美博会”等，推介汕头投资环境。二是主动上门拜访，招引龙头企业。对接拜访前途汽车、三峡集团、正威国际、比亚迪、万向一二三、深圳信利康、百度智慧交通、新南方集团、深圳迈瑞医疗、萱嘉生物科技等洽谈投资合作意向；邀请保华集团、东旭集团等来汕考察，推动

项目进展；重点跟进立讯精密、华润海上风电及氢能源、汕头商会现代服务产业孵化园等一批大型项目的进展情况。三是积极拓展渠道资源，强化与专业机构和协会的招商合作，借助其资源优势，挖掘优质项目线索。

（6）以支柱产业为主攻方向，强力开展产业链供应链招商，完善招商工作机制，用足用好、快速兑现各项招商引资优惠政策和奖励，引进一批科技含量高、带动力强的龙头企业，加快形成一批本土“链主”式领军型企业：一是聚焦产业链薄弱环节开展产业链招商，主动承接粤港澳大湾区等重点区域产业转移，促进上下游配套产业和资源要素聚集。二是深化项目分类推进机制，对招商引资产业项目实施动态管理、定期调整，抓好跟踪落实。三是加大《汕头市招商引资重点产业项目奖励办法》政策宣讲力度，做好奖励申报和兑现。开展全市招商引资重点产业项目奖励认定工作，会同第三方机构到项目所在地现场核查，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四是挖掘本地有增资扩产意向的企业特别是行业龙头企业，强化跟踪服务，切实推动增资扩产项目落地落实。会同相关区县促成栢康食品、仙乐健康、美宝制药、荣昌纺织等增资扩产项目落地。

（7）瞄准珠三角的龙头企业，通过“总部+基地”“研发+生产”“前端+后台”等方式，深化项目对接，延展产业纵深：一

是积极参加专业展会，举办专场宣传推介会，邀请珠三角地区优质企业参与活动，积极开展对接。二是精准对接相关产业协会开展产业链招商。对接深圳市内衣行业协会、服装行业协会、纺织行业协会等，推进汕头纺织服装企业与专业产业协会对接，并与苏州纺织商会就组团在汕设立纺织产业基地项目落地可行进行深度对接，着力引进赋能我市服装产业转型升级的龙头大项目。三是对接三峡集团、华润电力、比亚迪、正威国际、新南方集团等一大批优质龙头企业，邀请保华集团、中宝集团、易航智能等多家企业来汕考察，重点跟进立讯精密、华润海上风电及氢能系列项目等一批大型项目的进展情况。四是强化项目跟踪，与各区县协力推动在谈项目落地建设。五是建立项目分类推进机制，推动项目引进落地。投资规模大、经济效益好的重点产业项目由市领导亲自协调推进，强力推动项目引进落地。各区县参照市做法建立区级项目分类推进机制，通过上下联动有效加大了项目对接推进力度。

（8）支持和鼓励 500 强企业、省属国有企业和粤港澳大湾区知名企业落户汕头，引入高端制造业，推动产业链现代化：一是加强与三峡集团、安驰新能源、比亚迪、万向一二三、微宏动力、瑞浦能源、国轩高科、天津力神、欣旺达等掌握行业领先技术、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大公司、大集团的招商引资力度。

二是加强与 500 强企业、省属国有企业、外资企业和粤港澳大湾区知名企业对接联系，邀请企业代表来汕考察，寻求进一步合作洽谈。三是加大宣传推介力度，不断积累开拓客商资源，积极对接洽谈，探寻合作机会。四是会同各有关单位做好在谈项目跟踪推进，积极推动项目落地建设。跟踪推进立讯精密全球电子信息产业中心基地、深圳市汕头商会科技园、信利康智慧园等项目的进展情况；推动立讯精密立汕智造澄海工业项目、立讯精密全球电子信息产业中心基地项目、深圳市汕头商会科技园、保利集团南山湾文旅综合体等大型项目落地建设。

三、改进意见

加强项目管理，加快资金使用进度，严守资金管理使用规定，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督促承办单位加快项目进度，保证质量。

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

[illegible]

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1 年度

评价单位：汕头市投资促进局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汕头市投资促进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06 月 30 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汕头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汕市财法【2022】2 号文件通知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1 年度汕头市投资促进局整体支出自我绩效评价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情况

汕头市投资促进局是一级行政单位，列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有 1 个。

（二）人员情况

汕头市投资促进局是一级行政单位，“三定”方案中行政编制 15 名，截止 2021 年 12 月，在职人数 16 人，其中：公务员 14 人（无超编），政府雇员 2 人，退休人员 0 人。

（三）工作职能

市投资促进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投资促进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投资促进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统筹、指导、协调和督促检查全市投资促进、招商引资工作。拟订全市投资促进政策和招商引资优惠办法并组织实施。起

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

2. 会同有关部门调研掌握全市用于招商引资的资源要素，拟订全市投资促进、招商引资工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全市产业政策的制定。负责组织开展投资促进相关调研并提出建议。

3. 指导协调全市重大招商引资项目的准入、布局和流转，规范全市招商引资秩序。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市级重点招商引资项目的跟踪服务工作，指导、督促全市产业类重点招商引资项目的落地建设工作。

4. 负责全市投资环境的宣传推介工作。负责策划、组织和承办市委、市政府决定开展的重大境内外招商引资活动，组织、协调各区（县）、各部门以及各类商协会、企业等开展招商引资活动，利用各种活动开展投资促进、招商引资工作。负责境内外投资促进渠道和平台建设，联系、服务境内外投资者及各类工商组织机构。

5. 负责全市招商引资信息收集、筛选和发布。做好投资促进信息化建设。

6. 负责建立全市投资促进工作的综合考评和激励体系并组织实施。

7. 指导各区（县）投资促进工作。

8.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自评工作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经研究，决定成立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小组（以下简称“评

价小组”）。

1. 评价小组成员

组 长：陈馥忠

副组长：黄灿斌、翁春生、陆建明

成 员：杨松青、郑添荣、徐泽华、吴沐禧、陈凯珊

2. 评价小组职责

（1）负责贯彻落实与当地财政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部署和要求，加强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领导，落实工作任务；

（2）建立和完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制定并落实相关方案，确保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完成；

（3）负责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

（4）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和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填报评分表和数据统计表；

（5）评价小组根据现场调查，补充和核实相关信息；

（6）撰写并提交评价报告。

（二）自评工作情况

我局组织了检查小组，对单位进行了现场评价。检查小组采取座谈的方式听取情况汇报，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审查账簿凭证等方式后根据实际情况做出评分，确定绩效目标实施效果，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我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预算编制情况

（一）目标设置

1. 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数字政府"公共财政综合管理平台

首页

汕头市

杨国雄

五

项目

项目评审管理主

查看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二级项目

查看-取消

查看操作日志

帮助

基础信息

分年度资金计划

项目绩效设置

附件信息

审批意见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二级项目(金额低于100万时)；取消设置可编辑市场建设

绩效年

度：

2021

* 总体绩效目标

做好投前促进运营工作。

* 年度绩效目标

1. 上门开展精准招商，对建、品试项目，相关差旅、交通、食宿等费用预计20万元；2. 依托相关机构协助举办专场招商推介活动，所需会议资料定制、场地租金、会场布置等费用预计100万元；3. 招商路演招商路演、委托一批招商机构和社企力量开展市场化招商，所需购买服务费用预计160万元；4. 更新制作投资指南、项目宣传册、政策宣传册等宣传品14、相关设计、制作、印刷等费用预计30万元；5. 制作制作招商环境宣传片以及在相关媒体投放、推送，相关设计拍摄、拍摄制作等费用预计142万元；6. 接待考察团组考察、分步邀请相关招商客商来汕投资考察，相关落地接待的食宿、交通等费用预计26万元；7. 组织全市招商促进系统业务培训若干场（含在市南和区南学等培训），相关会议资料、讲师酬劳、午餐食宿、差旅交通等费用预计20万元；8. 组织赴区内投资促进工作先进地区招商考察工作，项目人员培训、差旅食宿建设等方面进行学习调研并开展招商活动，相关差旅、交通、食宿等费用预计20万元；9. 开展投前促进平台费用预计30万元，其中：购买服务费用约10万元，平台开发费用约20万元，前期运维费用约5万元；10. 投资促进工作数字化转型和新媒体的运维费用预计10万元；11. 委托相关机构协助开展项目评估、招商引投资客商产业项目多轮筛选申报单位评审、招商引投绩效考核综合评价等工作，所需费用预计80万元；12. 市投资促进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市投资促进局，承担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日常运作、项目督促检查等工作所需经费预计200万元；13. 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将委员开展驻点招商、日常办公、服务保障、重点客商接待、办公设备购置等费用预计10万元；14. 聘请招商促进工作法律顾问，相关费用预计10万元；15. 招商促进办公室日常工作日常运行经费40万元。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 1-产出指标

* 11-数量指标

111027108-拜访企业或机构个数（家）

≥20家

≥20家

111027109-招商活动的参加人数（人次）

≥600人次

≥600人次

111027110-招商活动中的大型企业高级管理人员（人）

≥200人

≥200人

111027114-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开展“敲门式”精准招商

落地项目10个

落地项目10个

指标名称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 12-质量指标

112027112-引进项目符合我市产业政策及有关规定

合法合规5家

合法合规5家

13-时效指标

* 14-成本指标

11402307%-支出控制在预算金额内

做好投前促进运营工作

做好投前促进运营工作

* 2-效益指标

21-经济效益

22-社会效益



2.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绩效总目标

根据《汕头市招商引资产业项目奖励办法》第五点“市级奖励资金纳入市级年度财政预算，专项用于兑付本办法的奖励”，做好投资促进运营工作。

(2) 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

- ① 上门开展精准招商，对接、洽谈项目；
- ② 委托相关机构协助举办多场招商推介活动；
- ③ 积极拓展招商渠道，委托一批招商机构和社会力量开展市场化招商；
- ④ 更新制作投资指南、项目宣传册、政策宣传册等宣传资料；
- ⑤ 更新制作投资环境宣传片以及在相关媒体投放、推送；

⑥ 接待重点来访客商，分类邀请相关投资客商来汕投资考察；

⑦ 组织全市投资促进系统业务培训会若干场（含在本市和外出学习培训）；

⑧ 组织赴国内投资促进工作先进地区就招商引资工作、项目引进、营商环境建设等方面进行学习调研并开展招商活动；

⑨ 开发投资促进平台；

⑩ 投资促进工作集约化平台和新媒体的运维；

⑪ 委托相关机构协助开展项目评估、招商引资重点产业项目奖励资金申报单位评审、招商引资绩效考核综合评价等工作；

⑫ 市投资促进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市投资促进局，承担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日常运作、项目督促检查等工作；

⑬ 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将派员开展驻点招商；

（3）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

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当年）绩效目标一致。

（二）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1 年我局加强了预算编制和计划管理，优化财政预算合理性。

（三）预算编制规范性

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符合

要求。

四、预算支出管理情况

（一）支出管理情况

1. 整体支出完成率

整体支出完成率 99%。

2021 年市财政局批复我局部门预算为 1628.86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31.89 元，全年经费实际到位 1628.86 万元；2021 年实际支出 630.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3.16 万元，项目支出 226.92 万元；按科目分类工资福利支出 365.10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217.07 万元，对个人与家庭补助支出 6.96 元，资本性支出 40.94 万元。年末结余结转 0.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结余 0.61 万元，项目支出结转结余 0 万元。

2021 年我局整体支出完成率为 99%，支出完成率高的原因主要是我局加强了预算和计划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

2. 财务合规性

本单位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严格按照“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等分类进行明细核算；严格按照财政拨款的种类分别进行明细核算；会计核算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二) 信息公开

1. 自评信息公开

我局已经按规定日期在在市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公开自评材料。

2. 预算决算信息公开

我局按要求在市政府信息公开网公开预算相关情况。





预算公开名称：汕头市投资促进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汕头市投资促进局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公开；公开内容：汕头市投资促进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资料目录表、汕头市投资促进局 2021 年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汕头市投资促进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汕头市投资促进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汕头市投资促进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部门经济分类）、汕头市投资促进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

公”经费支出表、汕头市投资促进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汕头市投资促进局 2021 年部门收支总表、汕头市投资促进局 2020 年部门收入表、汕头市投资促进局 2021 年部门支出表网址为：

https://www.shantou.gov.cn/cnst/zdly/czyjshsgjfgk/content/post_1878645.html

<https://www.shantou.gov.cn/attachment/0/55/55871/1878645.pdf>

3. 绩效目标公开

我单位是按照绩效目标批复的有关规定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批复后的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与批复一致。

五、预算管理情况

（一）项目管理

1. 项目实施程序

通过调研、收集各科室的意见建议和需求，做好预算年度实施项目计划，编制部门年度预算，经局务会审议决定再报送市财政局批复。项目实施前，建立和完善项目管理规章制度，细化操作程序；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技术手段定期分析预算控制状态，严格资金支付手段；项目完成后，项目管理和使用部门按有关规定及时组织竣工验收，项目使用部门完成竣工决算报批手续，督促项目及时结算。项目管理或使用部门严格执行项目价款结算制度，按照项目价款结算有关程序支付资金，项目结算符合财政支出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

2. 项目监管

我局为进一步进行监管，完善制度，对《汕头市投资促进局
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修订，用于对所实施的项目进行检查、监控、

固定和无形资产存量情况表								
资产类别	期末账面数							
	合计				在用			
	数量	原值	累计折旧/摊销	净值	数量	原值	累计折旧/摊销	净值
栏次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	927,882.04	84,722.02	843,160.02	--	927,882.04	--	--
一、固定资产	--	927,882.04	84,722.02	843,160.02	--	927,882.04	--	--
(一)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	0.00	0.00	0.00	--	0.00	--	--
(二) 通用设备(个、台、辆等)	69	717,180.04	80,003.07	637,176.97	69	717,180.04	80,003.07	637,176.97
其中：1. 车辆	1	272,015.04	16,782.68	255,232.36	1	272,015.04	16,782.68	255,232.36
2. 单价50万(含)以上(不含车辆)	0	0.00	0.00	0.00	0	0.00	0.00	0.00
(三) 专用设备(个、台等)	0	0.00	0.00	0.00	0	0.00	0.00	0.00
(四) 文物和陈列品(个、件等)	0	0.00	0.00	0.00	0	0.00	0.00	0.00
(五) 图书档案(本、套等)	0	0.00	0.00	0.00	0	0.00	0.00	0.00
(六) 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个、套等)	275	210,702.00	4,718.95	205,983.05	275	210,702.00	4,718.95	205,983.05
其中：家具用具	259	204,202.00	4,407.67	199,794.33	259	204,202.00	4,407.67	199,794.33
二、无形资产	--	0.00	0.00	0.00	--	0.00	--	--

1. 资产管理安全性。按有关要求建立规范的资产账，做到登记造册、账实一致、专人管理、保存完整；能按照资产管理信息化的要求，将全部资产录入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并及时更新；我局资产的购置、验收、入账、领用均有管理制度，能落实相关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的职责，资产领用有记载；在资产处置方面，严格按照《汕头市市直属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处置暂行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无私自处置资产的现象，处置资产的收入均及时上缴。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三）经费管理

1.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为 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 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 2.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实际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实际支

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实际支出 1.92 万元，公务接待费实际支出 0.58 万元。

“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00%，“三公经费”控制较好主要因为我局严格贯彻落实“八项规定”，勤俭节约，精简费用，严控开支。

2. “公用经费”控制率。2021 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为 31.1 万元，实际支出为 31.1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100%，为了更合理使用公用经费，今后应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预算管理，更加科学合理编制经费预算。

（四）在职人员控制率

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我局编制数为 15 人、当年年末我局实际在职人数为 14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100%，在职人员不存在超编现象。

六、整体绩效

2021 年，我局健全机制，强化内控，集中资金优势，发挥规模效应，高效运营，资金收益能力迅速提升。

七、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工作尚可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及预算的执行力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八、今后改进措施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编制工作，落实落细部门预算。进一步加强局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

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申报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项目支付情况，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评价指标			一级指标名称	指标说明	扣分说明	得分
	权重(%)	二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前期准备	20	18	组织建立情况	3	主要考核是否成立自评工作小组（小组人数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未成立小组）：自评工作评价小组一般3人以上，由主管领导、财务人员和其他人人员组成，需提供有关文件作为佐证材料。	1.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且人数和结构符合规定的，得3分； 2. 成立自评工作小组，但人数或结构不符合规定的，得1分； 3. 未成立自评工作小组的，不得分。	3
			自评材料报送及时	5	主要考核单位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自评材料报送工作得5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报送工作计0分。	5
			自评材料报送质量	5	主要考核自评材料是否真实；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自评报告的内容是否全面详实；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是否客观、真实；佐证材料是否与项目（工作）存在联系，是否能证明项目（工作）立项、实施管理、完成等情况，对项目（工作）相关情况的证明力是否充分。	1. 表格内容填写真实、齐全，得1分； 2. 自评报告内容真实、详细，得1分； 3. 自评评分表自评得分客观、真实，得2分；自评得分与核查得分每误差5分，扣0.5分，以此类推，扣完为止； 4. 佐证材料材料规范、完整，关联性强的，得1分；	5
			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性	5	主要考核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是否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1. 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的，得5分； 2. 自评报告一致的，得1.5分； 3. 自评数据表一致的，得1.5分； 4. 自评评分表一致的，得2分。	5
			保障措施健全性	2	主要考核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1. 制定了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且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 2. 没有制定相关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计0分； 3. 所制定的制度或方案健全规范并得到切实执行的（需有相应佐证材料，如日常检查、稽核的底稿等），得2分；	2
	15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报告的，得2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结合实际，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得1分； 3. 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因调整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得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例如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等。	符合市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的，得5分；发现一项没有满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按照当年市级预算编制文件和部门（单位）的部门预算，根据实际情况评定。	5
			绩效目标申报情况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规定对符合绩效目标申报项目进行绩效目标申报，绩效目标申报工作是否及时、规范、完整。	1. 根据要求进行绩效目标申报，并且符合申报要求的，得2分； 2. 已及时进行绩效目标申报，但不符合申报要求的，得1分； 3. 未及时进行绩效目标申报的，不得分。 4. 如当年没有符合绩效目标申报项目的，得2分。	2
			目标设置合理性	3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1. 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相符并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1分； 2. 整体绩效目标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以及预期达到的效果性的量化指标，得2分； 3. 没有设立整体绩效目标的计0分； 4.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3
			自评材料	3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绩效自评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自评材料，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公开的自评材料的真实、及时、透明情况。	1. 进行了公开，且公开内容真实、及时和完整，符合公开范围要求的，得3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的，计3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的，计3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的，计0分；	3
预算支出管理	53	10	预决算	4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预算法》和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4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2分；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4.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的，计4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的，计0分。	4
			绩效目标	3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绩效目标批复要求在单位门户网站或其他渠道公开绩效目标，所公开的绩效目标内容是否与批复一致。	1.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与批复一致的，得3分； 2. 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1分； 3. 按规定内容、在规定的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但公开内容未够规范、完整、真实、准确的，得2分； 4.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5. 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并及时提供涉密依据的，计3分；涉密单位不需要公开相关信息但未及时提供涉密依据的，计0分。	3
			整体支出完成率	5	年度实际支出数与年度实际收入数比率，用以考核和评价部门（单位）预算支出完成程度。整体支出完成率=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部门（单位）年度实际收入）×100%。	结果≥100%，得5分；100%＞结果≥90%，得4分；90%＞结果≥80%，得3分；80%＞结果≥70%得2分，结果＜70%，得0分。	5
			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预算总额（预算总额以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下达达到部门的当年度资金之和计算，不计上年结转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1. 比率≤5%的，得3分； 2. 5%<比率≤10%的，得2分； 3. 10%<比率≤15%的，得1分； 4. 比率>15%的，得0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0.5分，扣完为止。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5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0.5分，扣完为止。	5
	28	5	政府采购执行率	5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本指标得分=本指标满分分值×政府采购执行率 其中：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5
			财务合规性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单位基本支出管理、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等情况。	1. 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资金支出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能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且合法合规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如果部门（单位）当年没有项目（含专项工作经费）支出的得2分。 2. 基本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计0分。	5
			项目实施程序	2.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0.5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1分； 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1分； 4. 如部门（单位）当年没有项目支出（含专项工作经费）得2.5分。 5. 如部门（单位）当年没有项目支出，有专项工作经费支出但不涉及申报、批复、招投标、调整、验收的，得2.5分。 6.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2.5
			项目监管	2.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专项工作经费和部门主管的省级专项资金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作为评分依据。	1. 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5分（需提供检查底稿或其他材料证明，否则不得分）； 2. 未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不得分； 3.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2.5
项目管理	5						

	资产管理	5	资产管理安全性	2.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登记造册、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和使用情况。	1. 资产是否登记造册、保存完整的，得0.5分； 2. 资产配置合理、使用合规、处置规范的，得1分； 3. 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1分； 4. 其他情况的酌情扣分。		2.5
			固定资产利用率	2.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 比率≥90%的，得2.5分； 2. 90%>比率≥75%的，得1.5分； 3. 75%>比率≥60%的，得1分； 4. 比率<60%的，得0分。		2.5
	人员管理	5	在职人员控制率	5	主要考核单位在职人员控制情况。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5
	效率性	7	项目（工作）完成及时性	7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项目（工作）完成及时性和质量情况。	目标完成率由单位自行评价，但需要提出相关的佐证材料。得分=实际完成项目（工作）/计划完成项目（工作）×7（最高不得超过7分）。		7
部门产出绩效	效果性	5	社会经济效益	5	主要考核项目（工作）实施直接产生的社会、经济、政治效益，主要通过项目资金使用效果（工作）的个性指标完成情况反映。	根据项目（工作）实际并结合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地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且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核定得分。		5
合计	100		100	100				100

注：上述指标的数据来源优先从部门单位的部门决算报表、会计账册（表）或市财政部门掌握的数据中获取。



佐证材料清单

类别	佐证材料类型	材料编号	佐证材料名称及文号	备注
绩效目标类	部门职能文件、预算申报文件、资金申报文件、年度计划等。	1	中共汕头市委办公室汕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汕头市投资促进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 汕市办【2019】39号文	
		2	《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汕市财预（2022）2号）	
		3	2021年度工作计划及工作任务完成情况一览表	
		4	汕头市投资促进局机关财务管理规定	
资金使用管理类	资金支出明细表、资金明细账、资金管理辦法、资金分配文件、主管部门的资金下达文件、市财政资金下达文件等。			
事项管理类	申报立项的文件资料、项目调整的文件资料、项目管理辦法、招标合同、完工项目的验收资料（基建项目还包括竣工财务决算审计报告、竣工财务决算批复文件等）、未完工项目的年度总结评审资料、监督管理等。			
绩效表现类	其他反映绩效评价指标所对应绩效信息点的相关佐证材料。			





绩效自评公开情况表

填报单位 (公章):

自评报告数: / 已公开自评报告数: /

未公开自评报告数: 0

[illegible]

